

G&M Holdings Limited

信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8

年報

2019

A photograph of a modern building's glass facade, showing reflections of the sky and surrounding environment. The building has a grid-like structure of glass panels held together by metal frames. The image is partially obscured by a large, light blue geometric shape with white diagonal lines that covers the left and bottom portions of the frame.

關於

信越

信越是專注於在香港提供平台外牆及幕牆工程超過20年的分包商。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有關平台外牆及幕牆工程的一站式設計及建造解決方案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主席報告
-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0 企業管治報告
- 16 董事會報告
- 2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43 獨立核數師報告
- 47 綜合全面收益表
- 48 綜合財務狀況表
- 49 綜合權益變動表
- 51 綜合現金流量表
- 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12 五年財務概要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志雄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偉賢先生

非執行董事

梁炳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全教授
戴國良先生
關卓鉅先生

審核委員會

戴國良先生(主席)
王世全教授
關卓鉅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志雄先生(主席)
王世全教授
戴國良先生
關卓鉅先生

薪酬委員會

關卓鉅先生(主席)
李志雄先生
王世全教授
戴國良先生

風險委員會

陳偉賢先生(主席)
王世全教授
戴國良先生
關卓鉅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禰淑敏女士
李博彥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葵涌
葵昌路8號
萬泰中心
17樓1709-14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公司網站

www.gm-eng.com.hk

股份代號

6038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信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度」)之年報。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發行新股集資令本集團可以承接更多幕牆工程。本集團由以前主要從事平台外牆設計和建造項目，至近兩年逐步在幕牆設計和建造市場建立聲望。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度獲得3個幕牆項目，其地盤工作於二零一九年度已經進行，並持續到二零二零年；在二零一九年度，本集團於6個幕牆投標中獲得其中一個項目。因此，幕牆工程的收益從二零一七年的約6.3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八年度的約113.2百萬港元，繼而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度約142.6百萬港元。

隨著香港平台外牆和幕牆市場競爭的加劇，以及勞工和運營成本增加，集團未來將面臨更多挑戰。本集團的年內溢利從3.7百萬港元至2.6百萬港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於(i)本集團進行中的項目進度延遲令二零一九年收益減少；及(ii)若干項目處於接近竣工階段產生額外建築成本。本集團會繼續保持嚴格的營運成本及有信心在營運中得以改善。

展望未來，儘管2019年冠狀病毒病(「COVID-19」)爆發，我們的業務基礎仍然保持穩健，因為我們從悠久客戶中見到潛在的平台外牆項目帶來的商機不斷增長。本集團保持穩健而流動資金淨現金價超過1億港元，銀行借貸少使我們能夠經受得起嚴峻的全球經濟環境，例如COVID-19爆發帶來的不確定性。此外，我們將尋求更多的幕牆工程，本集團將尋找更多幕牆工程的機會及繼續執行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招股書(「招股書」)所提出的增長策略，以保持我們的競爭優勢，並為客戶提供全面服務。董事會有信心本集團會在平台外牆擁有穩固的市場地位，與客戶建立長期的良好關係以及我們經驗豐富且敬業的管理團隊，故我們認為我們在市場上具競爭力並對前景持謹慎樂觀態度。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管理團隊及員工所付出的不懈努力，以及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信任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董事會欣然與其股東分享本集團的表現，並建議派付二零一九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4港仙。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志雄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有關平台外牆及幕牆工程的一站式設計及建造解決方案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

隨著二零一七年發行公司股票募集資金、專門技術和項目的執行能力，本集團由以前主要從事平台外牆設計和建造項目，至近兩年逐步在幕牆設計和建造市場建立聲望。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度獲得3個幕牆項目，其地盤工作於二零一九年度已經進行，並持續到二零二零年；在二零一九年度，本集團於6個幕牆投標中獲得其中一個項目。因此，幕牆工程的收益從二零一七年的約6.3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八年度的約113.2百萬港元，繼而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度約142.6百萬港元。同時，由於更多的財政和人力資源專門用於進行幕牆項目，本集團從平台外牆和相關工程的收入穩步下降。鑒於幕牆項目一般規模較大，並時間較長及初期階段產生較大淨現金流出，而平台外牆項目市場比較分散和不斷變化的。本集團的戰略是實現平台外牆和幕牆工程的設計和建造項目取得最佳平衡，以實現長期穩定增長的最終目標及健康的毛利率。

財務回顧

收益

二零一九年度內，設計及建造項目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85.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度：357.3百萬港元)，而維修及保養服務的收益則達約14.5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度：8.1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5.2%(二零一八年度：97.8%)及4.8%(二零一八年度：2.2%)。二零一九年度設計和建造項目收益下降，原因是平台外牆工程的收益減少了約101.4百萬港元，但與幕牆工程收入增加約29.4百萬港元抵銷。平台外牆工程的減少是集團戰略的結果，即集中資源，以搶佔幕牆設計和建造項目的市場份額。另一方面，雖然本集團在二零一九年度幕牆工程收益錄得增長，但由於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因素令兩個主要幕牆項目的進展被推遲，因此低於預期的收益目標。受上述因素影響，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度收益約299.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度約為365.4百萬港元減少約65.6百萬港元或17.9%。

前景及展望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手頭持有的重點項目概述如下：

編號	承接的工程類型	地點	預期完工月份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計合約餘額
				百萬港元
1.	平台外牆	香港太古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259.6
2.	幕牆工程	香港謝菲道	二零二零年十月	53.7
3.	平台外牆	新界天水圍	二零二零年七月	51.7
4.	幕牆工程	新界葵涌	二零二零年六月	26.4
5.	平台外牆	新界元朗	二零二一年六月	15.8
				407.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本年度之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正在就5個大規模項目競標或等待投標結果，該等項目之估計合約總價值超過1,008.0百萬港元，其中1個為平台外牆估計合約總價值超過244.8百萬港元而另外4個為幕牆工程估計合約總價值超過763.2百萬港元。

自從新型冠狀病毒爆發，發展商為他們的項目採取了更為謹慎的業務方針，因而招標邀請同中標結果通知總體上顯示出延遲的跡象。本集團將密切留意有關情況及持續評估對其營運及財務狀況的潛在影響。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一八年度的約87.0百萬港元減少約17.5百萬港元或20.1%至二零一九年度的約69.5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於二零一九年度約為23.2%與二零一八年度的約23.8%相約。年內毛利下跌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進行中的項目進度延遲令二零一九年收益減少；及(ii)若干項目處於接近竣工階段產生額外建築成本。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二零一八年度的約41.4百萬港元減少約3.0百萬港元或7.2%至二零一九年度的約38.4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專業費用及行政人員的酌情獎金及獎勵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營運以香港為基地，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稅項按報告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利得稅兩級制的8.25%及16.5%計算。

於二零一九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約4.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8.3百萬港元)，實際稅率約為15.7%(二零一八年：約18.3%)由於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年內溢利

本集團溢利於二零一九年度達約26.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度的約36.9百萬港元減少約10.5百萬港元或28.5%。

有關減少主要由於之前討論的毛利下降了約17.5百萬港元同時部分與行政開支減少了約3.0百萬港元及所得稅減少約3.4百萬港元抵銷。

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度的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增至約75.2天，而於二零一八年度則約為63.1天，因為年末客戶才確認幕牆工程的進度，同時，收益減少。本集團並無察覺其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任何貿易應收款項有任何拖欠跡象。

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約為1.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8.2百萬港元減少約7.2百萬港元因為本集團的內部財務資源改善了，從而需要較少的外部融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率(以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0.4%(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總權益增加而且銀行借貸減少。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28.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96.6百萬港元增加約31.9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收回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全部均以港元計值。年利率為4.78%。

外匯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營運及大部分經營交易(如收益、開支、貨幣資產及負債)以港元計值。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及我們擁有充足資源隨時滿足外匯需求。本集團因此並無於二零一九年度訂立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其外匯風險。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已持有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九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百萬港元)之抵押按金於銀行存放，作為本集團某銀行融資的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與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分包商的關係

董事認為僱員、客戶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與其僱員及業務夥伴一直維持良好溝通並建立緊密的關係，以實現長期業務增長及發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100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名)員工，而於二零一九年度員工福利開支總額約為51.7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度：49.6百萬港元)。上升主要由於員工數目增加。本集團根據每名僱員的資格、經驗及過往表現釐定僱員的薪酬。薪酬委員會就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本集團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勞資糾紛，在招聘及挽留合適員工方面亦未遭遇任何困難。

高級管理層酬金

向董事以外的高級管理層成員支付或應付的酬金處於以下範圍內：

	二零一九年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客戶、供應商及分包商

本集團與其大部分主要客戶維持逾10年的緊密及穩定關係，部分超過15年。一般而言，本集團獲其客戶邀請就潛在項目遞交標書。項目定價乃經計及項目類型、設計及規模、目標完成日期及本集團可得資源並參考估計成本加溢利率而予以釐定。本集團致力保持地位，把握市場機遇，方式為持續溝通及與客戶、潛在客戶共事，並回覆標書邀請，然而，其可不時決定拒絕若干標書查詢，以求專注於其他目標項目。本集團一直努力使其客戶基礎多樣化，並以不同規模及來自不同客戶的項目為目標。

本集團已建立可靠的供應商及分包商組合，其營運歷史逾20年，其使本集團可有效保持其工程質素，包括物料質素及工藝。內部認可供應商及分包商名單乃按持續基準保存及更新。本集團就各項目指派一名項目經理監察並監督承建商的工作進度，並確保彼等已符合工藝、安全及其他適用監管合規規定。本集團尚未經歷任何供應物料及勞工的短缺或延遲。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時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招股書所提出的建議分配方式於二零一九年全部應用。

環境政策

本集團內部規則載有有關環境保護的措施及工作程序，其規定本集團僱員須遵守，包括以下各項。

空氣污染控制：

- (i) 用水除塵。
- (ii) 按要求安裝隔塵網。
- (iii) 按要求使用低塵技術及設備。

噪音控制：

- (i) 於使用前對所有設備進行檢查及保養以符合許可噪音水平。
- (ii) 根據許可工作時間進行作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垃圾處理：

- (i) 在運往指定工地垃圾收集點前將垃圾分類為一般垃圾及建築垃圾。

本集團之營運並無直接產生溫室氣體或危險廢棄物。本集團於其支援職能方面監察能源消耗，如汽車燃料消耗／里程使用率、辦公室電力消耗，並規定辦公室員工於閒置時關閉電源。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營運乃主要由本公司的香港附屬公司所執行。因此，本集團成立及營運須遵守各個上述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於二零一九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的營運已於各重大方面遵守上述司法權區的一切相關法律及法規。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之營運須受限於整體經濟及市場風險，其可影響平台外牆及幕牆工程行業的競爭力及項目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進行的項目乃透過投標按個別項目基準獲授；無法獲取新項目的持續訂單可嚴重影響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來自數名本集團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的重大部分；未能維持與彼等的業務關係及／或自彼等取得充足新業務可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財政年度後事件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對全球商業環境產生了影響。截至本年報日期，新型冠狀病毒尚未對集團造成重大影響。新型冠狀病毒在本年報日期後的發展和蔓延，本集團經濟條件的進一步變化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影響，在本年報日並無法估計其程度。本集團將持續關注新型冠狀病毒的情況，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影響。

除上文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發生任何事件將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認為，以符合道德和負責任的方式經營業務，長遠將可為股東及本集團締造最大利益。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改進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使本集團的企業管治職具透明度及有效。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並自本年度遵守企管守則，惟與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其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相關者除外。執行董事李志雄先生同持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李先生於香港建築業積逾23年經驗，自一九九三年十一月成立以來，彼負責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發展之整體管理，對本集團的發展及業務擴張發揮重要作用。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對本集團之管理而言實屬有利。由富有經驗及才能的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運作，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董事會現時有兩名執行董事(包括李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就其組成而言具有很強的獨立性。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且全體董事於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透過制定整體策略及政策、評估表現及監督管理職能，領導及指揮本集團的業務。董事會在執行其職責期間，秉承誠實、勤勉及謹慎的態度，並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為依歸客觀地作出決策。本集團日常營運中的策略執行及政策落實，乃授權予管理團隊負責。董事會亦會負責執行企管守則條文D.3.1所列之職能。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遵守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下的規定。董事會組成及各名董事出席本年度召開之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次／ 董事會會議	出席次／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李志雄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4/4	1/1
陳偉賢先生	4/4	1/1
非執行董事		
梁炳坤先生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全教授	4/4	1/1
戴國良先生	3/4	1/1
關卓鉅先生	4/4	1/1

有關董事的履歷詳情及董事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為期三年；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則初步為期三年。儘管已訂明任期，但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規定，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起計的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且屆時可於該會議上膺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增加現時董事會人數的董事，其任期應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且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年度內，各董事已參與本公司舉辦的持續專業發展研討會，以發展其知識及技能。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年度獨立確認，並認為參照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的組成在技能、經驗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方面提供充份的平衡，領導本公司達至其目標，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在董事會的整體決策過程中提供獨立判斷。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知悉，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將為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提供支持。

董事會的成員應由具有下列屬性組成，以便在履行董事會職責時充分平衡知識和觀點：

- 商業和企業管理技能和經驗；
- 與本集團有關的行業知識和經驗；
- 財務管理技能和經驗；和
- 法律和合規專業知識。

本公司在評估候選人是否適合被任命為董事會成員時，不存在基於性別、年齡和其他個人背景的歧視。提名委員會應藉此機會，隨著時間，在同樣有能力和具有所要求的候選人中甄選候選人，以加強董事會的性別均衡。

董事委員會

作為良好企業管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監督特定職能(載於各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的履行情況。於本年度，各委員會的組成及成員出席所舉行的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董事委員會組成	審核 委員會	提名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風險管理 委員會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C=主席；M=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全教授	3/3(M)	1/1(M)	1/1(M)	2/2(M)
戴國良先生	3/3(C)	1/1(M)	1/1(M)	2/2(M)
關卓鉅先生	3/3(M)	1/1(M)	1/1(C)	2/2(M)
執行董事				
李志雄先生	不適用	1/1(C)	不適用	不適用
陳偉賢先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C)
非執行董事				
梁炳坤先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提名及監控外聘核數師，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企業管治事宜的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曾會見本公司管理層，以審閱其於本年度的中期及末期財務報表，亦曾會見本公司核數師，以討論核數師的獨立性、審計方式、關鍵審計事項及審計結果。審核委員會曾在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分別會見董事會主席及核數師，藉以討論性質敏感的事宜。審核委員會亦曾會見本公司的內部監控顧問並審閱其報告，以便彼等檢討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內部監控系統的特定領域。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節「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分節。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填補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空缺的候選人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已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之董事退任及委任建議，並考慮委任新營運總監。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成員擁有合適的資格及多元性以領導及管治本集團。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是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董事不得參與釐定本身的薪酬。薪酬委員會已評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年度的表現及薪酬，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風險報告及任何嚴重違反風險上限的情況，以及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節「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分節。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在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過程中所承受風險的性質及程度。

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以確保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成效，如發現任何重大問題，將會向董事會匯報。於本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已按照本集團的最新營運進行最新風險評估；所識別的主要風險記錄於風險記錄冊內，交由風險擁有人負責確保按照既定程序持續監察及妥為控制有關風險。

本集團已採納一套政策及程序手冊，以就不同營運及管理職能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合規提供指引，包括但不限於項目招標、採購、財務報告、庫務及風險管理等。

本公司並未另行設立內部審計部門，但已訂有程序，提供足夠資源和合資格人員執行內部審計職能的職責，包括每年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成效。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委聘外部獨立顧問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並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其檢討結果。本年度的檢討範圍涵蓋整體管理監控、風險評估及管理、採購及應付監控程序、人力資源、會計及總帳、投資及稅務報告。

根據已進行的檢討及程序，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且充足。不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向本公司核數師支付的酬金如下

	千港元
向本集團提供審核服務	670
非審核服務	-
	670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認同彼等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呈列本集團財務狀況的財務報表的責任。本公司核數師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載於本報告第43至4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董事並不知悉與任何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而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禰淑敏女士及李博彥先生。禰女士為本公司僱員，李先生則為外聘服務供應商。禰女士為李先生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規定，禰女士及李先生在二零一九年接受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訓練。

聯席公司秘書負責統籌向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訊。所有董事均可接觸聯席公司秘書，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一名或多名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10%的股東，可向董事或聯席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註明任何需於該大會上處理的事項。

如欲於股東大會上提名董事候選人，股東應於股東大會日期至少足七天前，將書面建議連同該候選人願意接受選舉的書面通知，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葵昌路8號萬泰中心17樓1709-14室)或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溝通，對於增進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及表現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www.gm-eng.com.hk，以發佈有關本集團的最新資訊。本公司的憲章文件及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亦可於本公司網站下載。本公司的憲章文件於本年度並無任何變動。董事會主席將會出席(並盡力確保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出席)股東大會，以回答股東的提問。

董事已提交彼等之報告及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香港從事提供有關平台外牆及幕牆工程的一站式設計及建造解決方案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業務概覽

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度的業務概覽，有關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利用財務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的表現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一節及本集團面對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一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這概覽為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47頁綜合全面收益表。

董事建議派付二零一九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4港仙，合共14.0百萬港元，股息比率約為53.1%。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告作實，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七日或前後派付。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屆時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股份持有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之轉讓及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為釐定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其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股份持有人必須確保所有股份轉讓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

董事會報告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年內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2頁。有關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捐款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的慈善捐款約為214,000港元。

股本

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164.3百萬港元。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度，在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下的2,750,000購股權已失效，而自當時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乃旨在使本公司可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及獎勵。預期承授人的購股權將可驅使彼等為本集團的發展帶來貢獻，增加股份的市價，從而實現已授出購股權所帶來的利益。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按董事會有關承授人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貢獻的意見為基準，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任何董事或僱員及任何其他人士（包括本集團的客戶、供應商、顧問或專業顧問）。

因根據本集團的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全面行使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包括，就此而言，於本集團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項下已失效的購股權）合共不得超過100,000,000股（即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首次於聯交所買賣已發行股份的10%）（「一般計劃上限」）。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可重續一般計劃上限，惟根據本集團經重續的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全面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而先前已授出的購股權將不計入經重續一般計劃上限的計算當中。

於本集團已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發行在外的已授出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各參與者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及根據本集團的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較高者：(i)於要約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收市價；(ii)於緊接要約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於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於二零一九年，一位執行董事與其他合資格參與者在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中擁有權益。有關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下公司購股權的權益及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於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已失效 之結餘		
陳偉賢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	附註	3,000,000	-	1,500,000	1,500,000	0.28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	附註	2,500,000	-	1,250,000	1,250,000	0.28

附註：承授人可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止可予行使餘下的2,750,000授購股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已上市證券

二零一九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董事

二零一九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志雄先生(「李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偉賢先生

非執行董事

梁炳坤先生(「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全教授
戴國良先生
關卓鉅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陳偉賢先生及梁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獲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不包括本集團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控股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已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不競爭承諾，以保障本集團免受來自控股股東的任何潛在競爭。控股股東已確認全面遵守二零一七年度的不競爭承諾條款。此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進行若干審閱程序，且概無有關違反二零一九年度的不競爭承諾條款的事宜須提請彼等垂注。

管理合約

概無有關管理及執行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合約於二零一九年度內訂立或存續。

董事／控股股東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二零一九年度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任何董事或控股股東的關連方於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為訂約一方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披露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董事於本公司之權益

董事	身份	股份數目／ 倉位	股權 百分比
李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	750,000,000 好倉	75%
梁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	750,000,000 好倉	75%

(ii) 董事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	相聯法團	身份	證券數目	股權 百分比
李先生	祥茂有限公司(「祥茂」)	實益擁有人	3	75%
梁先生	祥茂	實益擁有人	1	25%

附註：祥茂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75%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祥茂的已發行股本由李先生及梁先生擁有75%及25%。根據李先生與梁先生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的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李先生及梁先生各自被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於祥茂所持的全部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權益

股東	身份	股份數目	倉位	股權百分比
祥茂(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0	好倉	75%
林淑儀女士(附註2)	配偶之權益	750,000,000	好倉	75%
顧雅萍女士(附註3)	配偶之權益	750,000,000	好倉	75%

附註：

1. 祥茂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75%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祥茂的已發行股本由李先生及梁先生擁有75%及25%。根據李先生與梁先生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的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李先生及梁先生各自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祥茂的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
2. 林淑儀女士為李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當作於李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顧雅萍女士為梁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當作於梁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二零一九年度內，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合共及最大單一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95.8%及56.3%。

二零一九年度內，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合共及最大單一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56.1%及17.1%。

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於該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股息政策

本公司可向公司股東(「股東」)宣派及派發股息，使股東能分享本公司之溢利成果，同時使本公司能為未來增長保留充足儲備。在建議任何派息時，董事會亦應考慮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供應情況、未來運作及擴展的資金需要。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度的關聯方交易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規定。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在執行其職責期間所產生或蒙受的一切損失及責任，均可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及獲保障免受損害，惟因其個人的欺騙或不誠實行為而產生或蒙受者除外。

本公司已投購董事責任保險，為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自於二零一九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二零一九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將會退任並符合資格續聘。有關續聘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決議案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信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志雄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李志雄先生，5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李先生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主要負責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發展的整體管理。李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十一月自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理工大學)獲授機械工程高級文憑。自加入本集團以來，李先生在香港建造業擁有逾23年經驗。一九九三年十一月，李先生與顧雅萍女士創辦信越工程有限公司，自此處理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營運。李先生亦為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的董事。

陳偉賢先生，54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監督，以及項目的監察。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彼於一九九一年五月取得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陳先生於香港建造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為香港建築幕牆裝飾協會理事會成員。陳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一信越工程有限公司的董事。

非執行董事

梁炳坤先生，58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負責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的技術建議。彼為《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香港法例第583章)下的註冊熟練技工，擔任幕牆工、玻璃工、金屬工、普通焊接工以及幕牆及玻璃工(全科)，彼於該等工種分項具備不少於10年的經驗。彼於建造業擁有逾20年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全教授，75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教授自美國聖地牙哥州立學院(現稱聖地牙哥州立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及自加拿大阿爾伯塔大學取得數學哲學博士學位。王教授於二零一九年退休前亦為香港城市大學數學講座教授及香港城市大學劉璧如數學科學研究中心的中心主任。王教授現為南方科技大學校長特別顧問。王教授為三和建築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22)及精英匯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7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戴國良先生，62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先生為鼎珮證券有限公司合夥人，並曾為天達融資(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企業融資部主管。戴先生目前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人。戴先生為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90)、佳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68)、盛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66)及亞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8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曾為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戴先生於一九八二年自紐西蘭威靈頓維多利亞大學(Victoria University)畢業，取得商業及行政管理學士學位。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關卓鉅先生，56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先生分別於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及一九九二年六月自香港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及法學專業證書。彼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獲認可為香港律師。關先生目前為楊振文律師行合夥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i)於本年報日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於本年報日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其他關係；及(iii)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高級管理層

蔡有宏先生，60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加入本集團，現職為設計總監。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營運。彼已於香港大學進修學院取得建築管理文憑。彼於香港及澳洲建造業擁有逾30年經驗。彼亦為香港建築幕牆裝飾協會會長。

劉智星先生，64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加入本集團項目總監。他主要負責監督集團子公司每個項目的運營。他於一九九三年在國際管理中心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取得香港浸會大學(前名：香港浸會學院)土木工程文憑。他在香港的建造業擁有超過35年的經驗。

湯偉成先生，41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加入本集團，現職為高級項目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項目的組織、管理及監督。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理學碩士學位，主修建築法及爭議解決。湯先生於香港建造業擁有逾14年經驗。

賀挺信先生，54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設計經理。彼負責本集團設計部門的整體管理。賀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工程學士學位，主修製造工程。賀先生於香港建造業擁有逾21年經驗。

禰淑敏女士，35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兼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財務申報及財務控制事宜，以及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宜。彼持有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學士會計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禰女士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高級管理層(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及(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其他關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的目標

成為一家
於可持續性方面
可靠的公司

G&M作為社會責任企業的背景

自一九九三年G&M成立以來，我們一直以精益求精的工程技術，並作為一家對社會負責的公司，以熱情為社會作出貢獻。二十多年來，我們一直在為平台外牆及幕牆行業的發展作出貢獻。我們還一直在採取措施保護環境，將我們的技術納入建設更環保和安全的項目。我們致力提供最好的產品，以配合時代變遷的需要，及以我們的科技和人才為香港社會的持續發展及健康生活作出貢獻。

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CSR」)

為了解決我們的CSR問題及其相關風險，並能採取措施，及於業務運作中實踐可持續發展原則，我們在二零一七年成立了環境、社會和管治(「ESG」)工作小組，成員包括一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外部ESG顧問。我們的目標是成為一家有社會責任的企業，能將我們的業務與可持續發展聯繫起來。ESG工作小組負責將各個CSR的措施納入我們ESG框架下的策略計劃中，並在我們的業務運作中定立明確目標和行動。

以成為可靠的公司為目標

我們致力於應對當今和未來的可持續發展挑戰。因此，我們致力發展成為一間可靠的公司，其中不僅我們的員工，還有其他權益人，如客戶，供應商，業務合作夥伴和社區，都能參與其中並發揮積極作用。我們建立了ESG框架，以確保正確定立我們的CSR目標，並將其轉化為可持續的績效。我們還將ESG框架和流程納入我們的風險管理系統，以便降低因未能實現CSR目標的風險，並更可靠地實現可持續績效的效果。

主席
李志雄

關於本報告

信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G&M」，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本報告」)。本報告旨在向我們的權益人提供集團可持續發展績效的年度最新情況，並展現我們對環境、社會和客戶的關懷。

本報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27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編製，並已遵守指引中所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在本報告中，我們還考慮了報告指引中提出關於呈現ESG資訊的重要性、質量、平衡及一致性的原則，以滿足權益人的期望。

本報告涵蓋從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期間本集團在香港的業務，包括平台外牆及幕牆工程的一站式設計及建造解決方案，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與二零一八年ESG報告相比，本報告的範圍並沒有重大變化。

ESG策略和管治架構

本公司ESG策略的制定是為了協調集團的理念和目標，為權益人創造長期價值。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ESG發展，並制定ESG的目標和方向。它通過負責的執行董事，將所有與ESG有關的職責及日常執行工作委託給ESG工作小組。



本報告由本集團ESG工作小組編寫，該工作小組由外部ESG顧問，財務總監，行政幹事，項目經理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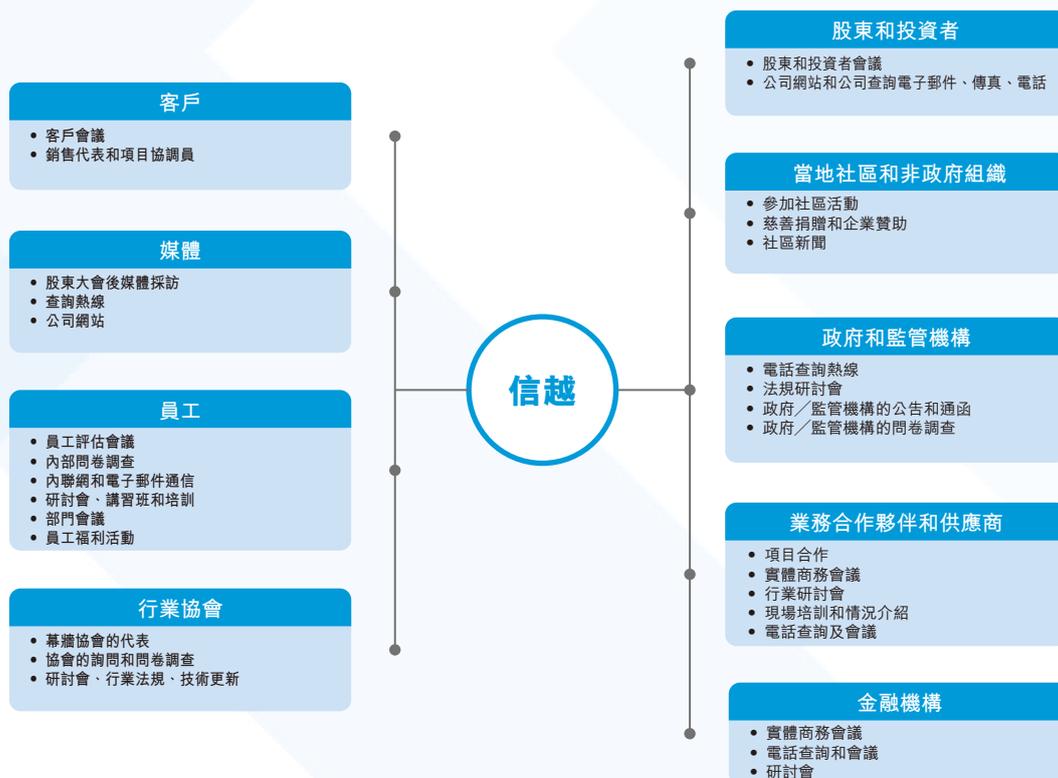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工作小組目標

- 跟進並報告董事會和最高管理層的ESG策略，並提出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的ESG新措施；
- 與權益人接觸並溝通，進行重要性評估和制定ESG策略和新措施；
- 與工作人員協調，以執行ESG新措施；
- 對CSR績效進行衡量的關鍵績效指標(「KPI」)進行計量；
- 監控CSR活動，以進行持續的發展和改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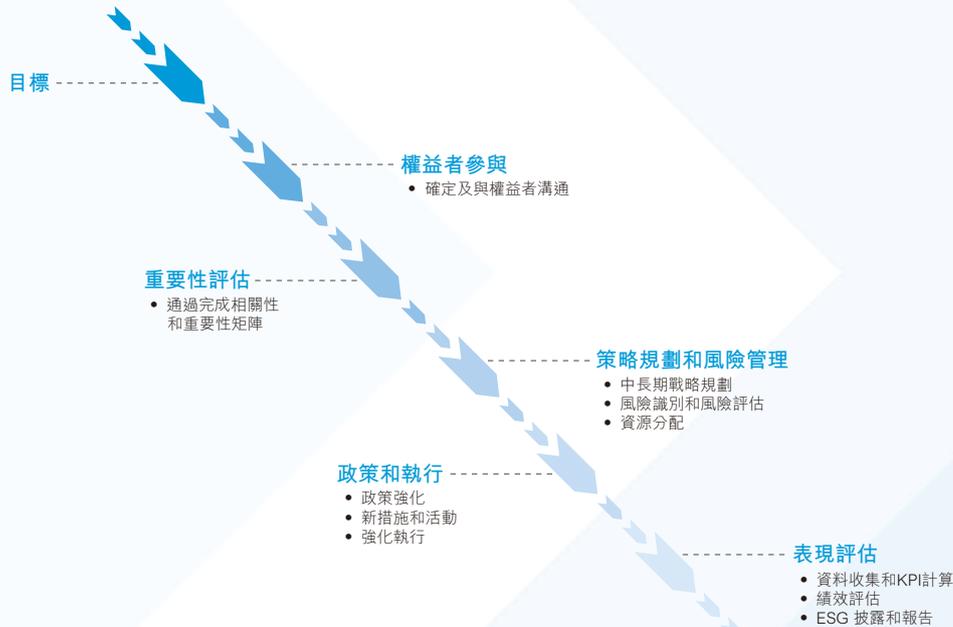
權益人參與及溝通渠道

本公司一直與主要權益人瞭解他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擔憂。這種參與對我們評估可持續性的發展及CSR新措施的優先序至關重要。我們希望通過各種渠道加強與權益人的雙向溝通，因此，我們不僅可以確定制定業務策略的機會和挑戰，還可以增強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我們致力於以合乎道德的方式行事，為社會做出貢獻，同時改善員工及其家人的生活質素。下圖顯示出我們與權益人的各種溝通渠道：



創造可持續價值的框架

我們的ESG框架指導我們的目標如何轉化為可持續發展績效。在權益人參與後，並收集權益者的意見，通過繪製一個具有相關性和重要性的矩陣來進行重要性評估，以確定由最高管理層決定對業務的重要性和對權益人重要性的觀點。通過評估結果，我們瞭解並確定了ESG的重大問題以及營運中相應的相關風險。我們會優先考慮重大問題，並將這些問題集中披露在中期和長期規劃中。我們會確保有足夠的人力和財政資源來完成這些策略目標。在不足以實現ESG目標的情況下，我們會將公司政策加強和改進。ESG工作小組制定ESG新措施，安排實現ESG目標的活動，並確保這些措施和行動計劃得到適當執行。ESG資料會不斷積累及每年進行分析，以評估可持續性績效。我們設計了一個關於ESG績效的回饋機制，供董事會根據結果修訂和更新ESG目標，並會定期重新審查ESG進程，以反映我們在進程中所取得的成就。



權益人的回饋

本集團歡迎權益人對我們的環境、社會和管治方法及績效的回饋。請通過電子郵件gmhk@gm-eng.com.hk與我們分享您的觀點。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邁向可靠公司的歷程

重視我們的人才

“
人力資源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
對我們的業務和
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
”

我們重視我們的人才，並相信他們為G&M的成功發揮重要作用，他們是始終如一地為客戶提供高品質、可靠的產品和服務，並使我們的業務價值可持續。我們致力於為我們的人才提供一個和諧的工作環境，使他們得以發展，作出貢獻，同時亦可享受生活。

招聘和留住人才

公平就業和勞工標準

人力資源政策對於為我們招聘合適的應徵者和保持員工的品質和穩定性非常重要。這些政策促進和諧、創意和可持續性的文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擁有69名員工(二零一八年：70人)，在中國擁有31名員工(二零一八年：25人)。我們制定了人力資源政策，包括招聘、解僱、試用期、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會、種族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我們的主要基本人力資源準則如下：

G & M基本人力資源準則

- 遵守所有有關員工僱傭的適用法律和法規。
- 向我們的員工提供當地具有競爭力的就業條款及條件。
- 尊重員工的人權及私隱。
- 公平對待每位員工，並使其不會因為國籍、性別、婚姻狀況、種族、宗教、年齡以及身體或精神殘疾，與工作表現無關的因素而受到歧視。
- 為我們的員工提供一個能使他們在私人生活和工作生活方面保持良好平衡的工作場所，以確保他們能充實地生活和工作。
- 絕對不可有童工和強制勞工。

G&M在業務的各個方面實施公平就業和勞工實踐。對於我們現有和潛在的員工，我們致力於提供平等機會和公平的工作場所，以保護他們不因國籍、性別、年齡、種族、婚姻狀況、宗教信仰、身體或精神殘疾而受到不利對待或排斥。在這一年裡，我們還聘請了一位過了退休年齡的人才為項目監督。只要能力符合我們的工作標準，我們的政策是會給任何人機會的。

我們還制定了禁止僱用童工和強制勞工的政策和程序。我們的人力資源部門會審核申請人附有相片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並註明申請年齡，以防止僱用童工。本集團確保僱用條件是自願性質，而且在與員工溝通之前，不會任意更改。我們的員工可以自願工作，並可根據集團的相關人力資源政策，在合理通知下自由離職。

G&M嚴格遵守所有有關員工僱傭的法律法規，具體如下：

遵守僱傭法規

在香港僱用員工須遵守以下規定：

- 僱傭條例
- 最低工資條例
- 僱員補償條例
- 性別歧視條例
- 殘疾歧視條例
- 家庭崗位歧視條例
- 種族歧視條例

在中國的僱用員工，須遵守以下規定：

- 勞動法
- 勞動合同法

在報告期內，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不遵守上述相關於就業和勞工標準的法律和法規的行為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獎勵

我們堅持將人才放於首位，這有助於為業務和可持續發展建立一個可靠的公司。因此，我們尊重我們的人才，在工作和就業福利方面提供靈活性，並為他們提供專業發展的良好機會。我們為我們所有的人才提供住院醫療和人壽保險。我們大約30%的較資深人才享有與行政總裁相同的保險保障，而其餘人才的保險保障則稍低一些。我們還提供全球的傷亡人身意外保險，以及給予我們所有人才的門診福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努力為我們的人才提供一個公平和支援的工作環境，並根據他們的資歷、工作經驗和工作表現，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和福利，以吸引和留住人才的競爭力。

我們通過薪酬和考核制度，認可和鼓勵我們的人才，他們通過公平和客觀的方式，以績效的方式獲得報酬。於二零一九年，為了表彰和鼓勵我們的人才提供更好、更高的工作質量，我們以發放年終花紅獎勵表現理想的員工，給予更大薪酬加幅和升遷機會。

我們每年進行一次表現評估，包括上司評核和評價、個人表現的關鍵績效指標評估、評核會議以及不同部門級別的表演評核。根據評核結果來決定年薪、酌情花紅和晉升。

重視我們的人才 - 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我們的人才在我們的整體成功中發揮積極作用，我們努力確保他們在工作和家庭中都有滿足愉快的生活。我們相信，提供優質時光讓我們的人才與朋友和家人共聚，他們會在工作中表現得更更有動力。因此，我們繼續為我們的人才提供超過法定要求的休假福利。

貼身的休假福利

在受僱的第三年，我們的管理人員將享有21天的有薪年假，而一般工作人員則享有11至14天，而法定要求為7天。我們會給予新婚員工2天婚假。當人才需要參加專業認證課程考試或參加與工作相關的短期課程時，我們亦會提供全額薪酬的休假。為了讓我們的人才在中秋節、平安夜、冬至、春節等大節日與親朋好友一起慶祝，他們可於下午提早下班。

年假*

從第三年開始，管理人員為21天，而其他員工為11至14天

節日假期*

於4-5個重要節日，給予所有員工提早下班的有薪休假，以便與家人和朋友一起慶祝

婚假

2天有薪假

靈活的兼職工作

當有任何需要時，員工可以申請臨時轉為兼職工作

考試假期

考試日全薪假期

休假

員工可以出於合理的個人原因申請一段時間無薪休假，而不影響就業

* 適用於香港辦公室

為了尊重我們的人才，當有需要時我們允許工作的靈活性。我們盡力靈活應對此類事件和意外情況，如颱風、大規模交通中斷、疫病所引發的危險等。如果有人身安全問題，我們允許我們的人才在家工作或提前下班。

社交活動

為了秉承人才的工作與生活平衡原則，我們組織各種社交活動，以推廣健康的生活方式，增強團隊凝聚力。在這一年中，我們的員工聚會包括每月慶祝生日、聖誕派對和節日午餐。我們每年舉辦的年度晚宴以對人才的感謝和肯定。

在今年端午節當天，我們租了一間電影院予有興趣觀看《復仇者聯盟4》的香港員工以及J-Life基金會的孩子們。今年9月，我們組織了為期三天的度假之旅－清遠寶敦湖湖溫泉度假村，讓員工從繁忙的工作中放鬆下來。由於旅行在工作日，我們為每一位參加旅行的人才額外提供一次有薪休假，大約有30名人才參加這次活動。

人才培養

在工程和建築行業，人是最有價值的資本。員工的能力是客戶滿意度和業務持續增長的關鍵。我們相信，培訓和發展對於員工的個人和專業發展，以及業務的持續成功以及公司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可靠性至關重要。我們給員工一切機會，讓他們獲得工作和未來發展所需的知識和技能。通過年度評估流程，我們的員工可以確定他們的培訓和發展需求。

我們的培訓計劃包括：

- 為新員工提供熟悉公司政策和工作環境的方向；
- 外部工作相關學術和專業課程，以提高員工個人發展的知識和技能；
- 針對目標工作人員的內部培訓方案，以提高他們的工作知識和技能以及安全做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除了由營運總監開辦的內部研討會和各部門的各種短期簡報外，我們年內還根據員工職業發展的具體需要，為員工提供外部培訓。以下是二零一九年的一些培訓和發展課程的例證：

外部培訓和發展課程

課程類型

- 適任技術人員訓練課程
- 建造工程地盤主管課程
- ISO 9001:2015
- SO 9001:2015內部審計
- 管理溝通策略與技能行政證書課程
- 金屬棚架安裝和拆卸培訓課程
- 建築行業安全監督員課程
- 平台及幕牆
- 專業會計研討會
- 董事培訓

提供機構

- 職業訓練局
- 建造業議會
- 國際標準化組織
- 國際標準化組織
- 香港金融管理局
- 香港建造學院
- 香港建造學院
- 香港建築幕牆裝飾協會
- 香港會計師公會
- 律師事務所

為鼓勵人才繼續學習及培訓，我們已設立資助人才接受外部培訓及教育課程的政策。通常完成我們認可和批准的職業或專業課程後，我們的人才可以全額報銷課程費用。

工作場所的健康和安全

我們認識到，我們的首要責任是確保員工以及可能受我們運營影響的其他人，包括分包商和公眾的健康、安全和福利。我們任何時候都努力工作以確保本集團和我們的外包商遵守以下法規：

遵守健康和安法法規

香港：

- 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
- 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
- 建築地盤(安全)規例

中國：

- 職業病防治法

為了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予員工，我們在安全手冊「安全計劃」中制定了各種安全控制措施和內部規則，予所有員工和分包商。對於每個建築項目，我們成立了一個安全小組，在項目經理的監督下，以確保我們的施工現場的安全。安全督導員向工人提供安全課程和資訊，進行現場安全檢查，並指導工人正確及安全的工作慣例。所有安全督導員和相關分包商都必須接受強制性安全認證課程和關於更新安全問題的定期培訓。

我們還有事故內部報告政策和維持事故內部記錄。事故發生後，所有事故均需立即向項目管理團隊報告。

為了為員工維持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我們在二零一九年定期和偶爾在工作場所進行了安全檢查。根據檢查結果，我們審查了現有的做法和設施，以便改進。此外，我們禁止室內吸煙，並定期在辦公室提供辦公室清潔和急救包。我們還安排員工參加消防演習，熟悉大樓的消防逃生路線，並加強應急準備。

在本報告期內，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不遵守上述相關於職業健康和安全的法律和法規的行為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創造更環保的環境

——“——
我們努力避免對環境的負面影響，
來創造一個更安居樂業的世界
——”——

我們相信在可持續發展的環境中茁壯成長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我們致力於避免對環境的不利影響和破壞，以使這個世界成為更好的生活和業務生存的地方。我們相信，在我們的管理層和員工及分包商的努力下，我們能為環境作出卓越的貢獻。

G&M是一家項目工程公司，我們主要於辦公室中工作及聘請分包商在建築地盤進行建築工程。我們的業務活動不會在建築地盤直接產生溫室氣體、空氣污染物和有害廢棄物。我們的業務對環境的直接影響主要與辦公室能源消耗、商務旅行和辦公用品有關。在這方面，我們在二零一九年將工作重點放在減少能源使用、溫室氣體和紙張使用量上。

我們致力遵守有關香港環保的某些法例和規例，作為我們持續改善環境表現的基礎。我們要求施工現場的員工和分包商在年內嚴格遵守所有環境法律和法規：

遵守環境保護條例

- 空氣污染管制條例
- 噪音管制條例
- 廢物處理條例
- 公共衛生及市政服務條例

在本報告期間，我們並無發現有任何不遵守上述關於空氣和溫室氣體排放、於水和土地的排污以及有害廢棄物和無害廢棄物的法律和法規的行為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和資源管理

環境保護

我們致力將施工過程對環境的不利影響降至最低。我們要求我們的員工和分包商採取一系列環保措施。使用的所有設備均符合允許的噪音水準，並保持良好狀態。我們嚴格遵守《噪音管制條例》及客戶的指示，在准許的工作時間內進行建築工程。必要時，我們會使用隔音屏障操作嘈雜的設備。廢物被分隔為一般廢物和建築廢物，並放置在主要承建商指定的垃圾收集點。

節能

在我們的辦公室，電力是最大的能源消耗。我們在辦公室採取各種環保措施，實現節能減排。為了提高能源效率，我們已將辦公室的大部分螢光燈替換為LED照明。二零一九年，我們的用電量下降2.8%，用電量密度較去年進一步降低7.3%。

汽油消費與碳排放和空氣排放直接相關。我們通過監測汽車的使用方式來控制汽油的消耗，以儘量減少空氣的排放。我們一直鼓勵員工乘坐更多的公共交通工具往返地盤和供應商的工廠之間。當我們購買用於商業用途的新車時，我們會選擇那些更經濟、更環保的車輛。為了維持燃油效率及減少污染物排放，我們的車輛須進行定期保養。然而，由於業務需要而使高油耗車輛的使用率較高，因此，二零一九年汽油的使用率略高於去年。

關鍵績效指標 - 資源使用	直接能源消耗		間接能源消耗	
	汽油 (公升)	密度 (公升/ 員工人數)	電量 (千瓦時)	密度* (千瓦時/ 員工人數)
2019	4,010	41	145,700	1,494
2018	3,850	41	149,900	1,612
轉變	+ 4.2%	-	-2.8%	-7.3%

* 就年度平均員工人數而言

廢氣和溫室氣體排放

二零一九年，汽油總消費量略有增加約4.2%。因此，廢氣排放內的硫氧化物(「SO_x」)按比例增加了4.2%。然而，由於車輛行駛里程在這兩年中大致相同，氮氧化物(「NO_x」)和顆粒物(「PM」)的排放量與去年大致相同。由於汽油消耗也直接關係到溫室氣體排放，二零一九年汽油消耗造成的溫室氣體排放增加了3.8%。

儘管由於汽油消耗增加，溫室氣體排放量有所增加，但本集團的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下降了9.7%，溫室氣體密度也顯著下降14.4%。這是我們不斷努力節省辦公室用電、減少紙張使用和紙張浪費以及控制商務航空旅行的結果。

我們辦公室的耗電量與溫室氣體排放有間接關係。我們一直在教育員工在不需要時關閉燈、空調和其他電氣設備和電器，從而節省電力。二零一九年，我們的用電量下降了2.8%。因此，我們與耗電有關的溫室氣體排放減少了4.6%。

此外，我們辦公室紙張的消耗和拜訪供應商的商業航空旅行也間接與溫室氣體排放有關。紙張使用和紙張浪費是溫室氣體排放的另一個來源。二零一九年，我們收集了655公斤廢紙進行回收，這意味著避免了超過3噸的溫室氣體排放。隨著員工環保意識的提高，紙張的使用量也有所減少。我們已經能夠顯著減少消耗紙張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約30%。

關鍵績效指標 - 廢氣排放	氮氧化物 (千克)	硫氧化物 (千克)	顆粒物 (千克)
2019	3.23	0.0590	0.238
2018	3.23	0.0566	0.238
轉變	-	+4.2%	-

關鍵績效指標	汽油所產生的	電力所產生的	廢紙／航空所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
	直接排放量 (二氧化碳 當量 (噸))	間接排放量 (二氧化碳 當量 (噸))	所產生的間接 排放量 (二氧化碳 當量 (噸))	總排放量 (二氧化碳 當量 (噸))	排放密度* (二氧化碳 當量(噸)／ 員工人數)
- 溫室氣體排放	10.8	75.2	18.8	104.8	1.07
2019	10.8	75.2	18.8	104.8	1.07
2018	10.4	78.8	26.8	116.0	1.25
轉變	+3.8%	-4.6%	-29.9%	-9.7%	-14.4%

* 就年度平均員工人數而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棄物管理

由於我們的業務的性質，我們不會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我們產生的一般無害廢棄物主要是廢紙、辦公用品和一般垃圾。今年，由於我們實施了新的企業資源管理系統，大大減少了紙張的使用，而是使用了更多的電子通信和存檔。在這方面，我們一般無害廢棄物與去年相比大幅減少了27%。每名員工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也減少了33%，至每名員工0.04噸。

關鍵績效指標 -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總量 (噸)	密度* (噸/員工人數)
2019	3.8	0.04
2018	5.2	0.06
轉變	-27%	-33%

* 就年度平均員工人數而言

G&M的建築項目由我們的分包商執行，因此本集團不會直接產生有害廢棄物。我們的分包商負責從建築工地收集這些建築廢物和有害廢棄物，並按照主要承包商的要求棄置於指定地點。為了對環境的可持續性負責，我們將從建築地盤收集有用的剩餘材料，供其他項目重複使用。對於那些無法再利用的專用剩餘材料和設備，我們會轉售給任何需要這些或將處置用於回收。

在包裝材料方面，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通常不需要包裝材料，因此我們不會因使用包裝材料而對環境造成重大影響。

耗水量

供水是由市內供水機構或公共機構透過我們辦公室所在的物業管理公司供應給我們的辦公室。因此，我們在採購水方面沒有問題。我們的辦公室不會消耗大量的水，也沒有排放物排到水中。雖然我們不可以量度用水量，但我們仍然提高員工對節約用水和減少不必要的水浪費的認識。

在我們的建築地盤中，由總承包商供應用水，而我們的分包商負責用水，因此我們無法控制用水量。而我們的項目在求取適用水源上，沒有遇到任何問題。

環境及天然資源

除了能源消耗、紙張使用和產生的固體廢物外，我們的辦事處不會對環境和自然資源造成任何直接和重大的影響。對於建築項目，我們密切注意分包商進行的工程，並確保他們嚴格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儘量減少對環境的損害。

對客戶的承諾

——“——
作為一個可靠和負責任的公司，
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可靠、安全、優質的產品
——”——

品質、安全性和可靠性是G&M成功的基礎。我們提供的服務從結構計算和施工圖、材料採購、安排材料製造和加工、安裝以及完工後維修和保養等服務。我們努力提供優質、可靠和安全的建築工程，並為客戶提供可持續的解決方案，讓人們能夠享受使用我們的建築工程，提高生活品質。

安全建築項目

我們把安全放在品質保證措施的首位。這尤其對於我們的平台外牆和幕牆建築工程非常重要。在項目興建時，我們必須確保工人的安全，以及工程在進行時及工程使用時，公眾的安全。當我們的工程師設計項目時，安全將作為首要考慮而納入其中。結構計算、施工圖、製造技術和安裝方法的詳細建議必須經合資的建築師批准。

每位員工的工作和責任是堅持以下原則而提供產品和服務：

產品安全措施

- 符合國際品質標準，如ISO9001：2015和法律要求。
- 減輕發生事故時使用產品的人可能發生的任何傷害。
- 設計產品時，可以保證產品對公眾使用該產品沒有危害。
- 維持強調產品安全性的企業氛圍。
- 堅持公司風險管理體系，不斷發現、報告和改進安全問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質量和可靠性

為了保持高品質的服務，我們一直採用品質管理系統來監控我們的工作流程，以滿足客戶的需求並滿足法規要求。我們的業務是按照符合ISO 9001：2015品質標準程序經營的。

於每個項目，我們都會設立一個由項目經理領導的項目管理小組來監督和管理項目。項目經理負責與客戶、分包商和內部部門溝通，監督項目的工作進展和整體質量保證。

在項目規劃階段，我們具資格的設計工程師負責系統設計和結構計算，以評估設計和安裝工作的可行性。系統設計和結構計算會提交至客戶和屋宇署審批。幕牆系統須接受獨立實驗室的一系列測試，以確保其性能符合屋宇署所規定的嚴格安全標準。

項目完成後，G&M會根據合同中規定的條款，向我們的客戶提供缺陷責保期，並在玻璃和防水工程等某些方面提供保修。由於G&M參與了設計和建設的每個階段，我們可以有效地監控項目的進度，儘量減少與最初設計有重大偏差的可能性。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沒有發現任何不遵守與產品責任有關的法律和條例的行為而對集團產生重大的影響。

管理我們的供應鏈

供應鏈管理對本集團的可持續經營至關重要。我們通過風險管理、負責任的採購以及密切監控供應商和分包商來應對供應鏈挑戰。G&M擁有可持續發展供應鏈工作小組，負責制定可持續政策和準則，與供應商分享最佳做法，並監測供應商的品質。

負責任的採購

我們採購鋁、金屬和玻璃等材料，並聘請分包商進行安裝工程。我們的採購活動遵循一套公平、透明的報價邀請流程，並必須申報利益衝突，嚴格禁止賄賂和不當行為。我們選擇供應商不僅基於產品質量、技術能力和往績等，還期望他們對環境和社會負責，並要求他們在其經營所在地遵守與環境、安全和健康及就業有關的所有法律和法規。

我們仔細評估分包商的公司背景、工作參考、工作範圍、保修和系統訊息，並要求所有分包商遵守有關建築工地的職業健康和安全、環境和安全的法律和法規。

使供應商和客戶與我們的可持續價值保持一致

作為致力於可持續發展的可靠公司，我們積極與支持遵循可持續發展原則的供應商和分包商合作。我們與客戶和業務合作夥伴密切合作，制定並實施了許多供應鏈政策以及產品質量和責任政策。通過定期和深入的溝通以及長期的合作，本集團和業務合作夥伴的可持續價值會與我們客戶價值保持一致。

關心社會

——“——
關愛和投資於社區，
使我們的業務更具可持續性，
因為我們的建築項目與社區的
日常生活密不可分
——”——

G&M努力成為一名對社會負責的承包商，為社區提供受歡迎的項目。我們關心和支持我們經營所在地的社區。G&M致力於以不同的方式為我們的社區做出貢獻。我們向各慈善團體捐款，支援他們在社區幫助有需要人士的工作。另一方面，我們鼓勵和支持員工參與社區活動回饋社會。通過集團積極參與回饋社會，我們希望激勵員工增強社區參與和參與意識。

二零一九年，我們繼續支持啟愛共融基金會（「J Life」）為香港的弱勢社群提供援助。J Life是一個私人資助的非牟利組織，旨在增強香港貧困社區處境危險的兒童和家庭的能力。我們每月定期向J Life開辦的青年中心捐款3萬港元，使青少年中心有資源，通過舉辦輔導計畫、定期輔導班和每週關懷小組，給予青少年幫助。

在今年的端午節當天，我們租了一間電影院，放映《復仇者聯盟4》，並邀請J Life的孩子們觀看演出。我們還鼓勵我們的員工自願參與此次活動，照顧和招待J Life兒童及其家人。包括我們的志願者在內，大約有100人參加這個社區活動，渡過了一個溫暖和愉快的下午。

年內，我們亦向其他非政府組織捐款，例如香港世界宣明會和拯救兒童會，以惠及其他有需要的人。

本集團將繼續盡最大努力，通過支持不同的志願服務和社區計畫，為社區做出貢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其他社會責任

反貪污

本集團致力以公平、誠信和合法的方式開展業務。我們不容忍來自我們員工或代理的賄賂、回扣或任何形式或在任何情況下的腐敗行為。我們的管理層、員工和代理必須嚴格遵守《防止賄賂條例》，該條例在本集團的《行為守則》中已明確規定。我們已向員工提供有關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之間送禮和接受禮物的指引。我們的員工還必須申報任何利益衝突。

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為員工舉報本集團內的任何不當行為、舞弊或違規行為提供渠道和指引。所有報告的案件都會保密，並會進行徹底調查。調查報告會向主席和審計委員會報告。在不當行為案件得到證實後，我們會採取適當的糾正或懲戒處分。

在本報告期內，沒有任何對本集團或我們的員工提出的貪污訴訟案件。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索引

層面	描述	頁數
A. 環境		
層面 A1：排放物		
A1	一般披露	34-36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36
關鍵績效指標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36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不適用於披露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37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34-36
關鍵績效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37
層面 A2：資源使用		
A2	一般披露	34-35, 37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35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不適用於披露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34-36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不適用於披露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佔量。	不適用於披露

層面	描述	頁數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A3	一般披露	34-37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35-37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層面B1：僱傭		
B1	一般披露	29-32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B2	一般披露	33-34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B3	一般披露	32-33
層面B4：勞工準則		
B4	一般披露	29-30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和強制勞工。	29
社區		
營運慣例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B5	一般披露	39-40
層面B6：產品責任		
B6	一般披露	38-39
層面B7：反貪污		
B7	一般披露	41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41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41
社區		
層面B8：社區投資		
B8	一般披露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	40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40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信越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47頁至第111頁所載信越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在内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吾等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為吾等的專業判斷中，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吾等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處理此等事項及就此形成意見，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確認合約收益及合約資產／合約負債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1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一站式設計及建造解決方案的收益達285,255,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分別錄得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為74,661,000港元及3,357,000港元。建築工程收益乃經參考迄今已產生的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成本總額的比例，應用完成百分比方法確認；而合約資產／合約負債則根據已產生合約成本、進度付款、任何可預見虧損及已確認溢利(其亦視乎估計合約成本而定)而釐定。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i)及5(ii)，就個別合約合約成本的估計，其主要包括分包費用、物料及加工費用以及項目員工成本，乃以分包商及供應商提出或協定的報價以及董事的經驗為基準，其按合約進度定期修訂。此涉及運用重大管理層判斷，並涉及估計不確定因素。

吾等就確認合約收益及合約資產／合約負債的審核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於編製及更新建築工程的預算及記錄合約成本時的程序及相關控制。
- 抽樣協定相關建築預算的預算成本。
- 通過與管理層討論有關編製該等預算，評估合約預算是否合理。
- 抽樣檢查迄今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及估計成本總額及其相關之憑證。
- 通過比較已完成項目的實際合約成本及預算成本，評估合約預算的可靠性。
- 審查個別合約完成百分比的計算及合約收益及已確認毛利金額。

年報的其他資料

董事負責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報所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於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於此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並真實兼公允地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為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屬必要的內部監控負責。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有關職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按照委任條款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時，吾等運用專業判斷，於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此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審核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較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程度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會計估算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吾等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倘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以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的審核工作。吾等須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吾等的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吾等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決定該等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罕有的情況下，吾等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吾等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梁子慧

執業證書編號：P06158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7	299,756	365,436
收益成本		(230,304)	(278,441)
毛利		69,452	86,99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8	570	(26)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38,402)	(41,438)
財務成本	9	(387)	(33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	31,233	45,195
所得稅開支	11	(4,867)	(8,256)
年內溢利		26,366	36,93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0)	1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6,356	36,95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26,366	36,9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26,356	36,956
每股盈利		港仙	港仙
– 基本	14	2.6	3.7
– 攤薄	14	2.6	3.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211	3,508
使用權資產	28	3,489	-
		5,700	3,508
流動資產			
存貨	16	805	986
合約資產	17	74,661	87,8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77,314	104,537
應收稅項		-	3,95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	5,000	5,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	128,467	96,620
		286,247	298,990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7	3,357	16,15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55,576	59,093
應付稅項		878	-
銀行借款	22	1,000	8,233
租賃負債	28	2,377	-
		63,188	83,479
流動資產淨值		223,059	215,5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8,759	219,01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8	1,180	-
資產總值		227,579	219,0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10,000	10,000
儲備	26	217,579	209,019
權益總額		227,579	219,019

代表董事會

李志雄
董事

陳偉賢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附註23) 千港元	股份溢價* (附註26) 千港元	合併儲備* (附註26)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 儲備* (附註26)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0,000	82,848	(4,592)	(32)	200	130,595	219,019
年內溢利	-	-	-	-	-	26,366	26,36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10)	-	-	(1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0)	-	26,366	26,356
已宣派股息(附註13)	-	-	-	-	-	(18,000)	(18,000)
購股權失效	-	-	-	-	(166)	166	-
以股份為基礎結算的 交易(附註24)	-	-	-	-	204	-	204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	82,848	(4,592)	(42)	238	139,127	227,579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儲備217,57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9,019,000港元)由此等儲備賬戶組成。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附註23) 千港元	股份溢價* (附註26) 千港元	合併儲備* (附註26)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 儲備* (附註26)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000	82,848	(4,592)	(49)	-	117,656	205,863
年內溢利	-	-	-	-	-	36,939	36,93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17	-	-	1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7	-	36,939	36,956
已宣派股息	-	-	-	-	-	(24,000)	(24,000)
以股份為基礎結算的交易 (附註24)	-	-	-	-	200	-	200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	82,848	(4,592)	(32)	200	130,595	219,01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31,233	45,195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75	1,92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526	-
銀行利息收入	(56)	(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97	88
利息支出	387	336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204	200
保固金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42)	(94)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116)	61
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643)	1,13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35,265	48,804
存貨減少	181	1,446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13,873	(48,5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7,381	(8,26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3,586)	20,666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2,796)	7,772
經營所得現金	60,318	21,906
已付所得稅	(33)	(12,45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0,285	9,45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56	38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	16,21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984)	(6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銷售所得款項	500	50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28)	16,08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附註31)	11,000	24,317
已付銀行借貸的利息(附註31)	(213)	(336)
償還銀行借貸(附註31)	(18,233)	(35,560)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附註31)	(2,458)	–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附註31)	(174)	–
已付股息	(18,000)	(24,00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8,078)	(35,5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31,779	(10,04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8	49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620	106,614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467	96,6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信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版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葵涌葵昌路8號萬泰中心17樓1709至1714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一站式有關平台外牆及幕牆工程的設計及建造解決方案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

本公司的母公司是祥茂有限公司(「祥茂」)，為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董事認為，祥茂是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2. 呈列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港元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謹請留意，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已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及假設乃由管理層根據其對現時事件及行動的最佳認識及判斷而作出，惟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及假設有所差異。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對此等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在附註5中披露。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下列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潛在相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本年度起生效，已獲本集團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的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	附帶負補償的預付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本	計劃修正、縮減或補償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業務共同安排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所得稅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本，借貸成本

下文說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採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是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被釐定為短期租賃的租賃等少數該原則例外情況除外。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一致。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的新定義、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影響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准許採納的過渡方法的詳情，參閱下面第(ii)至(iv)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續)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按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如有)，就於首次應用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保留溢利作出調整。二零一八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使用權資產	1,323
融資租賃承擔(非流動)	247
融資租賃承擔(流動)	1,076

以下對賬闡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於初步應用日期之租賃負債的對賬情況：

	千港元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374
減：與短期租賃有關的租賃	(15)
減：日後利息開支	(36)
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總額	1,32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負債適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5.07%。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ii)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被定義為以代價獲得資產(相關資產)於一段時間內的使用權的一項合約或合約的一部分。當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同時：(a)有權獲取使用已識別資產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時，合約附帶權利可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

就含有租賃成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的合約而言，承租人須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成分，基準是租賃成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總獨立價格，除非承租人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使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成分中區分非租賃成分，而是將各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的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的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的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開支。

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租賃多項物業。因此，租賃協議項下物業產生的使用權資產按折舊成本列賬。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將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ii)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將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續)

(iv)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按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如有，就於首次應用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保留溢利作出調整。二零一八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採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開始日期起已經應用，惟採用初步應用日期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就所有該等使用權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評估該日是否有任何減值。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實際權宜方法：(i)就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ii)應用於初步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不確認的豁免，及被釐定為短期租賃的租賃；(iii)不包括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計量使用權資產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及(iv)倘合約載有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賃期。

此外，本集團亦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以便：(i)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所有租賃合約；及(ii)並無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並無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含有租賃的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本集團現時擬於其生效當日採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修訂)	重大之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業務之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銷售或注資 ³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這修訂最初是在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延期或移除。這修訂提早採納仍然被允許。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應用時不大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綜合業績及綜合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集團內各公司間的交易及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惟相關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於此情況下，虧損於損益賬中確認。

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結果自收購日期起至出售日期止(如適用)載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必要時，須對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乃以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轉移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額計量。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主要按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本集團過往持有被收購方的股權按收購日期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中確認。本集團可按每宗交易按公平值或按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佔於附屬公司目前擁有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另一項計量基準，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按公平值計量。所產生收購相關成本列作開支，除非有關成本於發行股本工具時產生，則有關成本會於權益中扣除。

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均按收購日期公平值確認。倘其後對代價作出調整，僅於調整乃由於計量期間(最長為收購日期起計12個月)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公平值的新資料而產生時，方通過商譽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的所有其他其後調整均於損益賬中確認。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出售損益乃按下列兩者的差額計算：(i)所收取代價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總額與(i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與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過往賬面值。過往就附屬公司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按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的相同方式入賬。

收購後，代表於附屬公司目前擁有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初步確認時的金額加以有關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的其後變動。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有關非控股權益，即使這會導致有關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可對其行使控制權的投資對象。倘以下三個因素全部滿足，則本公司控制該投資對象：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承擔或享有來自投資對象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可利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可變回報。當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該等控制權因素可能出現變動時，控制權需被重新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b) 附屬公司(續)

倘本公司擁有實際能力引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而毋須持有大多數投票權，則存在實際控制權。釐定實際控制權是否存在時，本公司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相對其他持有投票權人士的數量及分散情況，本公司投票權的數量多少；
- 本公司及其他持有投票權人士所持有的實際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同安排；及
- 參與投票的歷史模式。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投資附屬公司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成本。

只有當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後續成本方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值會予以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其產生的財政期間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用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折舊以撇銷其成本(經扣除預期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於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可使用年期如下：

傢俬及裝置	5年
辦公室設備	5年
廠房及機器	5年
汽車	3年
租賃物業裝修	2年或剩餘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c)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出售時於損益確認。

(d) 租賃

(i)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所有租賃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存在會計政策選擇，實體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於開始日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於租賃開始日期未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於租賃開始日期未支付的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ii)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賃條款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d) 租賃(續)

(i)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租賃負債(續)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適用的會計政策

倘本集團確定安排具有在商定期限內通過支付一筆或一系列款項而使用某一特定資產或多項資產的權利，則該安排(由一宗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組成)為租賃或包括租賃。該釐定乃根據安排內容評估而作出，而無論安排是否具備租賃的法律形式。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經營租賃的承租人

經營租賃應付租金總額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所收取的租賃獎勵於租期內確認為租金開支總額的一部分。

(e)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初步按公平值加上或扣除與其收購或發行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計量。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交易價格計量。

所有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常規買賣乃指按市場規定或慣例普遍確立的期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附帶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以整體作出考慮。

債務工具

其後計量債務工具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分類：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e)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續)

債務工具(續)

攤銷成本：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其中有關現金流量純粹指本金及利息付款。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利息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乃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持有資產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且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在終止確認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強制要求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倘為於近期出售或購回而收購金融資產，則該等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彼等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除外。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本息付款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儘管如上文所述債務工具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但於初步確認時，倘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可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股本工具

於初次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用途的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投資公平值的後續變動。該選擇乃按投資逐項作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股息收入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所有其他股本工具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而公平值、股息及利息收入的變動乃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e)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乃按以下任一基準計：(1)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發生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賬齡預期信貸虧損：指金融工具預期賬齡內發生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乃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其後差額按資產原實際利率的相若金額貼現。

本集團已選擇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並已根據賬齡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並按有關債務人的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調整。

就其他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釐定。倘自發生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撥備將以賬齡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於釐定金融資產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在避免不當成本或努力的前提下考慮相關可得的合理可靠資料，包括根據本集團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分析，以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倘一項金融資產逾期超過30日，則其信貸風險會大幅增加。

本集團於下列情況下將金融資產視為信用減值：(1)借款人不可能在本集團對如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為無追索權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2)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

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額減虧損撥備)計算。非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賬面總額計算。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e)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視乎負債產生之目的，將其金融負債分類。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扣除直接應佔所產生之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貸)，隨後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息法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中確認。

當負債終止確認時，以及在攤銷過程中，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iv)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之攤銷成本計算方法。實際利率乃透過金融資產或負債之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或付款之利率。

(v)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確認為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收取之所得款項。

(vi) 終止確認

當與金融資產相關之未來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屆滿，或當金融資產已按照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之條件轉讓，則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當於相關合約之特定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即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本集團因重新磋商負債條款而向債權人發行本身的權益工具以償付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所發行的權益工具即所付代價，乃初步按有關金融負債(或當中部分)註銷當日的公平值確認及計量。倘已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權益工具按已註銷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已註銷金融負債(或當中部分)的賬面值與所付代價間的差額乃於年內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f)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送至現有地點及達致現有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成本採用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

(g)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以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並可隨時兌現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並非重大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h) 收益確認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收入分為收益當根據日常業務中的設計及建造服務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提供給客戶。

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益乃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按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代價之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之該等金額)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項且經扣除任何貿易賬款。

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之法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可能隨時間或於某一時點轉移。倘本集團之履約屬以下情況，則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可隨時間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的所有利益；
- 隨本集團履約而創建或改良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之資產，並且本集團就迄今已完成之履約擁有可強制執行之收取付款之權利。

倘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收益會於合約期間經參考已完成履約責任之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會在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h) 收益確認及其他收入(續)

倘合約中包含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時為客戶提供超過12個月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成，則收益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與本集團與客戶於合約訂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而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單獨計。倘合約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成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許諾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至轉移期間為12個月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不會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中的實用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成分作出調整。

(i) 設計及建造項目

設計和建造工程合約有很大不同要素的整合，因此這種合約被認為只包含一項履約義務。此外，建築工程收益乃經參考迄今已產生的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成本總額的比例，應用投入法確認，而設計及建造項目的合約成本及合約進度有密切關係。這種合約收益發票根據合約條款發放，通常在60天內支付。未開具發票的金額作為合約資產列示(附註4(i))。

當設計和建造工程履約義務的結果能夠合理計量時，合約收益和相關的合約成本會隨著時間的推移而根據截至報告期末的各自合約。完全滿足設計和建造項目合約履約義務的進展參照到目前為止所產生的合約費用佔估計合約總費用的比例。

當設計和建造項目履約義務的結果無法合理計量，收益僅在預計將收回的合約成本的範圍內確認。

合約修改(即更改訂單)在客戶批准時予以確認。通常，對設計和建造項目合約的修改不作為單獨的合約進行核算。合約修改被視為現有合約的一部分，因此構成單一履約義務的一部分，在合約修改之日部分履行。履約義務合約的影響，在合約的約定下被確認為對收益的調整(作為收益的增加或減少)修改(即對收益的調整是在累積追趕的基礎上進行的)。對於尚未商定價格變動的批准修改和其他債權，它們按照與可變對價相關的要求進行會計處理，即在交易價格中包含在極有可能出現重大逆轉的情況下，收益金額確認不會發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h) 收益確認及其他收入(續)

(i) 設計及建造項目(續)

對於建築合約所含的保修，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對保修進行說明，除非保修保證除外，還為客戶提供服務訂約工作符合的規格。

如果在任何時候完成合約的成本估計超過合約下的代價餘額，則按照會計確認撥備附註4(p)中規定的繁重合約政策。

(ii) 維修及保養服務

維修及保養服務的合約被認為只包含一項履約義務及這種合約收益隨時間確認。當提供了服務，合約履約義務完成。

(iii) 其他收入

來自投資的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獲確立時確認。

利息收入經參考尚未償還本金，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i) 建造合約

合約資產和負債

合約資產代表本集團有權考慮以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給客戶的並非無條件的服務。相反，應收款代表了集團無條件的受審議權，即在支付該考慮之前只需要經過一段時間。

合約負債是指集團有義務將服務轉移給客戶，而客戶已從客戶那裡得到考慮(或應付一定金額的考慮)。

當本集團根據該等服務合約完成設計及建造工程，但須經建築師、測量師或客戶委任的其他代表核證時，合約資產就確認。以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在向客戶開具發票時重新歸類為貿易應收款。如果考慮因素(包括從客戶收到的預付款)超過了迄今為止根據投入方法確認的收入，則本集團確認了該差額的合約負債。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 建造合約(續)

合約費用

本集團從履行合約所產生的費用中確認一項資產，如果這些費用符合以下所有標準：

- (a) 費用與該實體能夠具體確定的合約或預期合約直接相關；
- (b) 產生或增加該實體的資源的費用，這些資源將用於滿足(或繼續履行)今後的履約義務；和
- (c) 預計費用將收回。

隨後，與成本相關的貨物或服務轉讓給客戶相一致的系統基礎上攤銷為利潤或虧損的資產。該資產須接受減值審查。

(j)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按已就毋須就所得稅課稅或不可扣減所得稅的項目作出調整的日常業務溢利或虧損，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大致上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作財務報告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就稅務所用相應數值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除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溢利的商譽及已確認資產與負債外，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於有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的情況下確認。遞延稅項以於有關期間完結時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為基準，按預期將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的期間所採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會因源自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額的撥回且該暫時性差額於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則另作別論。

所得稅乃於損益中確認，惟倘所得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倘所得稅與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稅項亦直接於權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k) 外幣

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發生時的適用匯率入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則以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因重新換算以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當期損益內入賬，惟有關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非貨幣項目重新換算而產生的差額除外。於該情況下，匯兌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海外業務的收入及支出項目按該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出現大幅波動則另作別論。於該情況下，匯率與交易當日所用現行匯率相若。海外業務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為匯兌儲備(歸屬於少數股東權益(按適用者))。於集團實體的個別財務報表的損益內確認的匯兌差額於換算長期貨幣項目(構成本集團於有關海外業務的淨投資的一部分)時重新歸類至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權益內累計為匯兌儲備。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截至出售日期止於匯兌儲備內確認與該業務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為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l)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是指預計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以前將全數結付的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確認。

僱員享有年假的權利於僱員獲得假期時確認。本集團就直至報告期末僱員已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非累計有薪假期，例如病假及產假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l) 僱員福利(續)

(i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僱員退休福利乃透過定額供款計劃提供。本集團遵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相關收入的某一百分比作出。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在損益確認為開支。

本公司於中國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營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此附屬公司須按其支薪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定須予支付時計入損益中。本集團於該等計劃項下的責任以固定百分比的應付供款為限。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無法撤回提供有關福利及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涉及支付離職福利)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m)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倘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士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購股權公允價值乃按歸屬期計入損益，並於權益中僱員購股權儲備項下增加相應金額。非市場歸屬條件透過調整預期將於報告期末歸屬之權益工具的數目而計算，以令最終在歸屬期間確認之累計款項乃基於最終獲歸屬之購股權數目而計算。市場歸屬條件乃計入所授購股權之公允價值。只要所有其他歸屬條件獲達成，則不論市場歸屬條件是否獲達成亦會計提開支。累計開支不會就未有達成市場歸屬條件而調整。

倘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在其獲歸屬前被修改，在緊接作出修改前及後計量之購股權公允價值增幅亦會在餘下歸屬期間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n) 非金融資產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投資進行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表明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須進行減值測試。

就評估減值而言，倘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大致上並不獨立於其他資產，則可收回金額按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合(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因此，部分資產會個別進行減值測試，另有部分則按現金產生單位水平進行測試。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須即時確認減值虧損為開支。可收回金額為反映市況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的時間價值評估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的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倘用於釐定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化，減值虧損將予以撥回，惟有關撥回不得導致資產賬面值高於假設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或攤銷)。有關減值撥回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入賬。

(o)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須耗用較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均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將有待用於該等資產的特定借貸作短期投資所賺取的收入，會於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乃於產生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p)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項而須承擔法定或擬定責任，而有關責任很可能導致可合理地估計的經濟利益外流時，便為未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

如果經濟利益需要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不能對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有關責任會作為或然負債披露，惟若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如有可能產生的責任，其存在僅能以發生或不發生一個或多個未來事項來證實，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另作別論。

如果集團有一項合約，在合約中，履行合同義務的不可避免的費用超過了預期從合約中獲得的經濟利益，則存在繁重的合約。虧損性合約撥備按終止合約的預期費用和繼續履行合約的淨費用的現值計量。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q)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報告以供其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檢討該等組成部分表現的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

(r)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自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a)(i)中所識別的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其為實體或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一部分，向本集團或本公司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r) 關聯方(續)

某一人士的近親家屬成員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實體進行買賣或於買賣時受該人士影響的有關家屬成員，包括：

- (i) 該名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家庭伴侶；
- (ii) 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受供養人。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無法即時從其他來源得悉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檢討。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如修訂僅影響進行修訂的期間，則修訂會計估計會在該期間確認，或如修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之資料外，帶有重大風險可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出現重大調整之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i)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收益乃根據個別建造合約之完成百分比確認，經參考迄今已產生的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成本總額的比例計量。合約資產／合約負債乃根據已產生的合約成本、進度款項、任何可預見虧損及已確認溢利(亦依賴估計合約成本)釐定。合約資產／合約負債的合約收益及款項須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涉及估計不確定性。個別合約之估計合約成本(主要包括分包費用、材料及加工費用以及項目員工成本)由合同預算支持，合約預算由本公司董事編製。為確保估計合同總成本為準確及最新從而可靠估計合同收益，管理層定期審閱合同預算、迄今已產生之成本及完工之成本，尤其是於超支情況，及於有需要時修訂估計合同成本。確認變動及申索亦須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判斷。儘管管理層在該等建造合同進展期間定期審閱及修訂合同預算，實際合同成本及達致的毛利率可能高於或低於估計，且這將會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確認的收益及毛利。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ii) 建造合約的總預算成本及完工成本估計

建造合約的總預算成本包括(i)材料及加工費用以及項目員工成本；(ii)分包成本；及(iii)按比例分攤的可變及固定建設日常費用。於估計建築合約的總預算成本時，管理層參考的資料如下：(i)最近產生成本；(ii)分包商及供應商的目前報價；(iii)近期與分包商和供應商協定的報價；及(iv)董事就材料及加工費用、項目員工成本及其他成本的專業估計。

(iii) 保修撥備

本集團為其所完成的合約向客戶提供為期最長15年的保修。本集團承諾於保修期內補救缺陷。本集團基於過往客戶的保修申索就補救缺陷產生的預期成本確認保修撥備。管理層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撥備的充足性並作出適當調整。

(iv) 應收款項減值

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虧損計量須作出判斷，特別是在釐定減值虧損及評估信貸風險的大幅增加時，對未來現金流的金額及發生的時間的估計。此等估計受多項因素影響，當中有關的變動可能導致須作出不同程度的撥備。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將通過對預計年期內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以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本集團就此會考慮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度成本或努力而可用的合理及具支持理據的資料，當中包括量化及質化資料以及前瞻性分析。

(v) 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其使用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而以相近抵押品於相若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對其作出估算。當有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的個別信用評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部資料

(a)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所審閱用於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年內，董事評估本集團整體的經營表現及分配資源，因為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有關平台外牆及幕牆工程的一站式設計及建造解決方案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部分呈報分部的條件。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所有收益均源自香港，且本集團約88%(二零一八年：85%)的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獨立分部分析。

(b)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各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客戶I	168,717	164,759
客戶II	68,568	不適用*
客戶III	不適用*	92,015

* 相應收益並不佔本集團於該年度的收益10%或以上。

7. 收益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一站式有關平台外牆及幕牆工程的設計及建造解決方案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來自主要業務活動的收益包括以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隨時間轉移確認的客戶合約收益：		
設計及建造項目		
– 平台外牆及相關工程	142,634	244,066
– 幕牆工程	142,621	113,222
	285,255	357,288
維修及保養服務	14,501	8,148
	299,756	365,436

提供設計和建築服務中的收益預計於未來確認，即本集團的總額有權分配給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存在的設計和建造項目合約剩餘的履約義務中，概述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設計及建造項目		
– 平台外牆及相關工程	333,732	107,672
– 幕牆工程	83,314	139,203
	417,046	246,875

隨著工程項目的進展(預計將在未來4至16個月內完成)，本集團現有設計和建造項目合約將在未來確認收益。

對於維修和保養服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存在未履行的履約義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6	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97)	(88)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801	–
其他	10	24
	570	(26)

9. 財務成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213	336
融資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174	–
	387	336

10.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於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670	660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	80,236	128,453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75	1,920
使用權資產*		
- 物業、車位及機器	2,526	-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116)	61
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643)	1,136
保固金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42)	(94)
保修開支#	100	2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2(a))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50,449	48,452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072	984
- 以股份為基礎結算的支付	204	200
	51,725	49,636
匯兌虧損淨額	91	477
短期租賃費用	2,133	2,313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原則分類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費用	-	2,443

計入收益成本

* 計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所列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	5,283	8,01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49)	233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年內即期稅項	33	4
所得稅開支	4,867	8,256

本集團需繳納香港利得稅。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利得稅乃以該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於憲報上刊登。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首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稅，而2,000,000港元以上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繳稅。利得稅兩級制的不合資格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稅。在本年度，利得稅兩級制是適用於本集團指定的合格實體。

中國其他地區之企業所得稅乃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八年：25%)計算。

11.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31,233	45,195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二零一八年：16.5%)計算的稅項	5,153	7,457
利得稅兩級制的稅務影響	(165)	–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稅率不同的影響	(26)	77
毋須課稅收益的稅務影響	(101)	(2)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63	337
未確認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92	15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49)	233
所得稅開支	4,867	8,256

因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暫時性差額，故並無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來自於中國成立之外資企業的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所產生之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定有稅務優惠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須為中國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盈利而分派之股息繳交預扣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二零一八年：無)就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付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所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分派有關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董事酬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a)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附註i)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認股權計劃 (附註i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李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	2,676	843	18	-	3,537
陳偉賢先生	-	1,196	305	18	112	1,631
非執行董事						
梁先生	-	780	-	-	-	7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全教授	240	-	-	-	-	240
戴國良先生	240	-	-	-	-	240
關卓鉅先生	240	-	-	-	-	240
	720	4,652	1,148	36	112	6,668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李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	2,574	1,267	18	-	3,859
陳偉賢先生	-	1,151	366	18	109	1,644
非執行董事						
梁先生	-	780	-	4	-	784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全教授	240	-	-	-	-	240
戴國良先生	240	-	-	-	-	240
關卓鉅先生	240	-	-	-	-	240
	720	4,505	1,633	40	109	7,007

附註：

- (i) 董事的酌情花紅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其表現決定。
- (ii) 這金額是根據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畫授予董事的購股權的估計價值。這些購股權的價值根據財務報表附註4(m)中規定的基於股份的付款的會計政策進行計量。財務報表附註24中詳細敘述了所授予的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董事放棄酬金，且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款項以吸引董事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後之獎勵或離職補償。

12. 董事酬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二零一八年：兩名)董事，其酬金已於上文附註(a)所列分析中反映。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餘下三名(二零一八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666	3,128
酌情花紅	839	1,076
以股份為基礎結算的支付	56	9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0	54
	4,611	4,349

酬金處於以下範圍內：

	二零一九年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人數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2	2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1	1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款項以吸引上述非董事之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後之獎勵或離職補償。

(c) 高級管理層酬金

向董事以外的高級管理層成員支付或應付的酬金處於以下範圍內：

	二零一九年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人數
零至 1,000,000 港元	1	1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3	2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1	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股息(附註)	14,000	18,000

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為每股1.4港仙，相當於全部股息14,000,000港元，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建議股息不會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本公司向股東支付股息對本集團之所得稅後果沒有影響。

上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8港仙，相當全部股息18,000,000港元於本年度已核准及支付。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6,366	36,939
	'000	'00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0,000	1,000,000
涉及潛在普通股的攤薄影響－購股權	-	12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加權平均數	1,000,000	1,000,012

為計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攤薄盈利，由於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每股基本盈利是反稀釋化的，故未作任何調整。

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該年度發行的購股權而調整的攤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的。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0	3,475	2,295	2,072	3,233	11,105
添置	55	486	-	131	-	672
撇銷	-	-	(810)	-	-	(810)
匯兌差額	-	(45)	-	-	-	(4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5	3,916	1,485	2,203	3,233	10,922
添置	24	808	-	-	152	984
撇銷	-	-	-	(1,543)	-	(1,543)
匯兌差額	-	(16)	-	-	-	(1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	4,708	1,485	660	3,385	10,347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7	1,885	1,157	349	2,311	5,729
折舊	11	579	200	417	713	1,920
撇銷	-	-	(222)	-	-	(222)
匯兌差額	-	(13)	-	-	-	(1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8	2,451	1,135	766	3,024	7,414
折舊	14	682	200	358	221	1,475
撇銷	-	-	-	(746)	-	(746)
匯兌差額	-	(7)	-	-	-	(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	3,126	1,335	378	3,245	8,13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	1,582	150	282	140	2,21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	1,465	350	1,437	209	3,5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存貨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原材料	805	98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收益成本」中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約80,236,000港元(附註10)(二零一八年：128,453,000港元)。

17.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

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期末合約資產／合約負債詳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截至目前已產生成本加已確認溢利*	1,445,695	1,162,370
減：截至目前的工程進度款項	(1,373,813)	(1,089,411)
減：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78)	(1,221)
	71,304	71,738
合約資產	74,661	87,891
合約負債	(3,357)	(16,153)
	71,304	71,738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設計及建造項目所作出為數1,2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4,000港元)的保修撥備已計入結餘。

預期因提供設計及建造項目的工程服務產生的所有合約資產／合約負債合約工程款項均將於一年內收回／結清。本年度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變動是由於指定的工程進度與某些工程的進度付款確認時間不同。於向客戶開具發票時，合約資產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

17.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續)

(a) 合約資產

影響合約資產數額的典型付款條件如下：

建築工程服務

本集團的建築合約包括付款時間表，一旦達到里程碑，則需要在施工期間支付階段款項。這些付款時間表可防止重大合約資產的累積。此外，本集團通常同意合約金額5-10%為期1-2年保固金，保留於合約資產至保固期結束，因為本集團的權利取決於本集團的工作令人滿意地通過檢查。當客戶付款階段低於本集團評估完成階段時，合約資產就會確認。

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初	1,221	85
確認的減值(撥回)／撥備	(643)	1,136
年末	578	1,221

各報告期末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率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計提，因為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同一客戶基礎。合約資產的撥備率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按相應虧損模式妥為分組的天數計算。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各報告期末可獲得的關於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和可靠的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續)

(a) 合約資產(續)

以下載列有關使用撥備矩陣對本集團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預期虧損率	0.8	1.4
	千港元	千港元
賬面總額	75,239	89,112
預期信貸虧損	578	1,221

(b) 合約負債

影響合約負債數額的典型付款條件如下：

建築工程服務

當付款階段大於本集團評估完成階段，合約負債就會確認。

合約負債變動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餘額	16,153	8,381
確認年初合約負債列入當年收入令合約負債減少	(14,577)	(5,855)
預付工程活動入賬令合約負債增加	1,781	13,62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57	16,153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6,166	77,679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78)	(194)
	46,088	77,485
應收保固金	17,503	20,116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868)	(1,910)
	15,635	18,206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591	8,846
	77,314	104,537

授予貿易應收賬款的信用期介乎20至60天。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8,528	66,703
31至60天	3,239	9,375
61至90天	1,479	106
90天以上但少於1年	859	1,205
超過1年	1,983	96
	46,088	77,4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貿易和保固金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初	2,104	2,137
減值撥備	(158)	(33)
年末	1,946	2,104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擁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是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到期日，本集團為15,588,000港元的應收保固金(二零一八年：17,253,000港元)尚未逾期，而47,000港元的餘額(二零一八年：953,000港元)已逾期，其中沒有餘額(二零一八年：386,000港元)已逾期一年以上。基於董事的評估，毋須就於報告期末尚未償還的應收保固金淨額計提減值撥備，原因是該等應收結餘乃擁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的款項且該等客戶的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

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按介乎每年0.1%(二零一八年：固定利率計息為0.1%)的固定利率計息，而首次到期期間為三個月(二零一八年：三個月)。已抵押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

已抵押銀行存款乃存放於銀行，以擔保本集團的銀行借貸(附註22及29)。

20. 現金及銀行結餘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7,586	39,805
應付保固金	7,806	7,16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184	12,114
預收款項	-	14
	55,576	59,093

供應商及分包商授予的信用期通常為0至60天。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淨)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3,756	20,792
31至60天	7,612	6,657
61至90天	1,691	1,056
90天以上	4,527	11,300
	37,586	39,80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67,000港元的應付保固金(二零一八年：3,385,000港元)的賬齡為一年或以下，而約1,93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775,000港元)的餘額的賬齡為一年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銀行借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款	1,000	8,233

銀行借貸(包括貿易融資)按銀行最優惠利率或銀行最優惠利率調整若干基點的年利率計息。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銀行融資獲授的銀行借貸的利率為每年4.78%(二零一八年：3.63%至5.87%)。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包括銀行借貸及履約保證(附註29))均由附註19所述的銀行存款抵押，而公司擔保乃由本公司提供。

23. 股本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九年 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 總額 千港元
<i>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i>				
法定：				
年初及年末	10,000,000,000	100,000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及年末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24.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使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回報。

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起計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其後概不會授出任何額外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有十足效力及生效，而在購股權計劃期限內授出的購股權可繼續根據其發行條款行使。

董事會可絕對酌情邀請任何合資格人士承購購股權，價格由董事會釐定，其須為下列各項的最高者：(i)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必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收市價；(ii) 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於接納購股權要約後，承授人須支付1港元予本公司，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共5,500,000購股權予本公司以及附屬公司的合資格參與者，以認購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於授出的5,500,000購股權中，3,000,000購股權授予本公司的一位董事。

於購股權計劃下，本年度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加權平均數 行使價 二零一九年 港元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九年	加權平均數 行使價 二零一八年 港元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八年
年度初尚未行使	0.28 港元	5,500,000	-	-
本年度授出	-	-	0.28 港元	5,500,000
本年度失效	0.28 港元	(2,750,000)	-	-
年度末尚未行使	0.28 港元	2,750,000	0.28 港元	5,5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購股權計劃(續)

在年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0.28港元(二零一八年：0.28港元)及加權平均數餘下的合約年期為1年(二零一八年：2.16年)。

在年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總額，並沒有股權失效及行使(二零一八年：無)。

加權平均數行使價在本年度授出日的價格為23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05,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為20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0,000港元)已於損益表確認。

以下資料是有關確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集團推出的以股權結算的薪酬計劃授出的期權的公允價值。

	二零一八年 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	405,000
使用的期權定價模型	二項式期權定價
在授出日期加權平均價	0.28
行使價	0.28
加權平均合約年期	1.16至2.16年

以預期股價回報標準差衡量的波動假設，是基於對過去三年日股價的統計分析。

25. 控股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63,185	63,185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的款項	119,919	112,63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59	2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36	12,132
	122,714	125,050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396	11,396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款項	-	1,649
	11,396	13,045
流動資產淨值	111,318	112,005
資產淨值	174,503	175,19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10,000	10,000
儲備	26 164,503	165,190
權益總額	174,503	175,190

代表董事會

李志雄
董事

陳偉賢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權益內儲備的性質及目的如下：

(a) 股份溢價股份

溢價乃本公司股份以溢價發行時所得資金，撇除發行股份費用後，與股份面值之差異。

(b)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乃因根據重組合併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財務報表而產生。

(c)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儲備

在授予期內向員工授出購股權時確認的累計費用。

26. 儲備(續)

本公司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 支付儲備 千港元	累計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46,033	-	25,929	171,962
年內溢利	-	-	17,028	17,028
已付股息	-	-	(24,000)	(24,000)
以股份為基礎結算之交易(附註24)	-	200	-	2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033	200	18,957	165,190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46,033	200	18,957	165,190
年內溢利	-	-	17,109	17,109
已付股息	-	-	(18,000)	(18,000)
失效的認購股權	-	(166)	166	-
以股份為基礎結算之交易(附註24)	-	204	-	20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033	238	18,232	164,5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經營地點以及法人實體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i>直接持有：</i>					
合進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4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100%	100%	投資控股
<i>間接持有：</i>					
信越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00股 1,000,000港元的股份	100%	100%	提供平台外牆及幕牆的一站式設計及建造解決方案，並承接維修及保養服務
信越幕牆維修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股 10,000港元的股份	100%	100%	提供平台外牆及幕牆的維修及保養服務
信泓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00港元	100%	100%	不活躍
深圳信越設計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有限公司	人民幣(「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從事鋁幕牆、玻璃幕牆及鍍鋁層的設計

28.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首次應用日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但概無予以重列比較資料。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適用的說明，見附註3(a)。如註釋4(d)(i)披露的，在首次應用日期之後適用的會計政策。

租賃活動的性質(本集團為承租人)

集團租賃其運營管轄區的若干財產。所有租賃定期租金在租賃期限內固定。

集團租賃某些租賃條款的固定付款的機器。

使用權資產

按資產類別對使用權資產的淨帳面價值進行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附註3(a)(i)) 千港元
供自用的租賃物業及機器，以折舊成本進行		
– 物業及車位	2,801	1,323
– 機器	688	–
總額	3,489	1,323

租賃負債

	物業 及車位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
確認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附註3(a)(i))	1,323	–	1,323
增加	3,848	844	4,692
利息支出	139	35	174
租賃付款	(2,426)	(206)	(2,63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84	673	3,5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租賃(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之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一年內	2,498	121	2,377
兩年至五年	1,216	36	1,180
	3,714	157	3,557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最低租賃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一年內	1,108	32	1,076
兩年至五年	251	4	247
	1,359	36	1,323

附註：本集團最初採用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調整期初餘額，以確認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營運租約的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資料無予以重列。有關過渡的進一步詳細資訊，請參閱註釋3(a)(i)。

28. 租賃(續)

經營租賃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辦公場所及停車場。租期初步介乎一至三年且不可撤銷。

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865
兩年至五年	509
	1,374

29. 擔保

本集團就以若干建造合同之客戶為受益人發出的擔保保函提供擔保。於報告期末的該等擔保詳情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作出以客戶為受益人而發出的履約保證總額(附註19)	58,518	31,084

履約保證於相關建築合同的整段期間為必需。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有關建築合同將於二零二零年度完成(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度)。

據董事評估，銀行不大可能就有關擔保合約的損失向本集團申索，因為本集團未能夠符合相關合約的履約要求的可能偏低。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擔保項下的責任作出撥備。

30. 訴訟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遭提出若干訴訟及索償，且截至報告期末尚未解決。該等訴訟及申索的部分申請中並無列明索償金額。董事認為已投購足夠保險以就因大部分該等訴訟及索償而產生之損失(如有)作出保障，因此，該等訴訟及索償項下之最終責任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對賬：

	銀行借貸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9,476	-
現金流量變動：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24,317	-
- 銀行借貸還款	(35,560)	-
- 銀行借貸已支付利息	(336)	-
	(11,579)	-
其他變動：		
- 年內已產生利息	336	-
	336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233	-
現金流量變動：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1,000	-
- 銀行借貸還款	(18,233)	-
-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	-	(2,458)
- 已支付利息	(213)	-
- 租賃利息還款	-	(174)
	(7,446)	(2,632)
其他變動：		
- 確認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附註3(a)(i))	-	1,323
- 新租約令租賃負債增加	-	4,692
- 年內已產生利息	213	174
	213	6,18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	3,557

32. 關聯方交易

(a)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各處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與其關聯方曾進行以下交易：

名稱	關聯方關係	交易類別	交易金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Kentan Co., Ltd. (附註)	一名持有股權的董事	購買物料	266	656

附註：本公司董事兼股東李先生於健康探索(香港)有限公司及Kentan Co., Ltd. 擁有股權。

以上交易乃按本集團與關聯方相互協定的條款進行。

(b) 主要管理人員(其均為本公司董事)的薪酬於附註12(a)中披露。

33.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的在於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少資金成本及支持本集團的穩定性及增長。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等於總債務除以權益)監控資本。總債務包括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權益指本集團的權益總額。

本公司董事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考慮本集團的未來資本需求以確保最佳的股東回報。本集團管理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返還資本、發行新股、舉借新債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資本管理(續)

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	1,000	8,233
權益總額	227,579	219,019
資產負債比率	0.44%	3.76%

本集團致力維持資產負債比率與經濟及財務狀況預期變動的一致性。本集團於整個年度的整體資本管理策略維持不變。

3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分類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5,094	96,79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	5,00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8,467	96,620
	198,561	198,410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5,576	59,079
- 融資租賃承擔	3,557	-
- 銀行借貸	1,000	8,233
	60,133	67,312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乃由於該等金融工具於短時間內到期。

35.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針對難以預測的金融市場，旨在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主要管理人員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本集團並無書面風險管理政策。然而，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定期會面以識別及評估風險以及制定策略以管理財務風險。

一般而言，本集團就其財務風險管理採納一套保守策略。由於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面對的財務風險維持於最低水平，故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或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面對的最重大風險載述如：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對手方未能履行其於金融工具條款項下的責任，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8)而言，本集團的政策是僅與信譽良好的對手方進行交易。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向對手方取得抵押品。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設有信貸政策以釐定信貸限額及監察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齡，並就收回逾期債項作出跟進行動。此外，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個別地及共同地檢討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撥。

本集團計量貿易應收款和合約資產虧損撥備的數額相當於以撥備矩陣計算的賬齡預期虧損。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不反映不同客戶群有顯著不同的虧損模式差異，因此，基於過往的逾期情況，未能進一步識別本集團不同客戶群的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續)

下表提供了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面對的貿易應收款項和合約資產信用風險和預期虧損風險的資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12個月 以上	總額
		少於30日	31至60天	61至90天	91天或以上 但少於 12個月		
預期虧損率(%)	0.6%	0.1%	0.2%	0.1%	0.4%	1.1%	0.5%
賬面總額(千港元)	108,635	6,634	1,801	1,482	2,763	90	121,405
預期虧損撥備(千港元)	632	7	3	2	11	1	656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12個月 以上	總額
		少於30日	31至60天	61至90天	91天或以上 但少於 12個月		
預期虧損率(%)	0.9%	-	-	1.3%	1.1%	-	0.9%
賬面總額(千港元)	165,358	12	106	156	1,063	96	166,791
預期虧損撥備(千港元)	1,401	-	-	2	12	-	1,415

對預期損失率進行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資料期間經濟狀況、當前狀況以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壽命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多名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擁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是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大部分存款乃存放於聲譽昭著的銀行及金融機構。

35.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對以多名客戶為受益人發出的履約保證提供擔保(附註29)。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發出的擔保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指擔保獲履行而本集團可被要求支付的最高金額，為履約保證價值58,51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1,084,000港元)。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不大可能無法實現相關合約的履約要求，因此本集團就此面對的信貸風險為低。

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每名客戶的個人特徵所影響。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存在若干信貸風險集中情況，因為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約41%及85%(二零一八年：76%及99%)分別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信貸政策已貫徹應用，且於限制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方面被視為相當有效。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安排的借貸，令本集團分別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而融資租賃承擔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固定利率計息。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承擔的詳情分別於附註22披露。

由於現行市場利率波動會對銀行結餘造成影響，故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包括銀行存款)亦令其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由於存款利率水平較低，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面對的銀行結餘利率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將會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顯示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浮動利率銀行借款於各報告期末就利率合理可能變動所面對的風險(事實上，結果可能與下列敏感度分析有所出入，並可能出現重大差額)：

利率變動	年內溢利及保留溢利 (減少)/增加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1%	(2)	(14)
-1%	2	14

利率變動並無影響本集團的其他權益部分。上述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未償還銀行借貸的借貸期與相應財政年度的借貸期相近的假設而編製。利率的假設變動按現行市況觀察所得被視為合理的潛在變動，並為管理層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期間之前期間對利率的合理潛在變動的評估。

(c)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隨著外匯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以人民幣及歐元計值的銀行現金、存放於銀行的定期存款以及銀行借款而面對外幣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其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主要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人民幣	26	21
歐元	110	113

35.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外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因應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面對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本集團年內溢利及保留溢利的概約變動。

	年內溢利及保留溢利增加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升值3%	1	1
歐元升值3%	3	3

匯率變動並無影響本集團的其他權益部分。外幣兌各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貶值相同百分比會對年內溢利及保留溢利構成相同幅度但相反的影響。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外匯匯率變動於報告期末已發生並應用於各集團實體；於該日存在的金融工具貨幣風險及所有其他變量(尤其是利率)維持不變。上述變動即管理層評估外匯匯率於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之前期間的合理潛在變動。

管理層認為，由於各報告期末固有外匯風險未能反映各年的風險，故敏感度分析未能代表固有外匯風險。

(d)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未能達成其以交付現金或另一金融資產清償金融負債的責任的風險。本集團在清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履行其融資責任方面以及就其現金流量管理方面承受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充足的融資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該流動資金政策於過往年度一直由本集團沿用，且被認為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行之有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基準為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如屬浮息，則按報告期末通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須支付有關款項的最早日期。

	賬面值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五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5,576	55,576	55,576	-
租賃負債	3,557	3,714	2,498	1,216
銀行借貸	1,000	1,016	1,016	-
	60,133	60,306	59,090	1,21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9,079	59,079	59,079	-
銀行借貸	8,233	8,303	8,303	-
	67,312	67,382	67,382	-

36. 財政年度後事件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對全球商業環境產生了影響。截至本報告日期，COVID-19尚未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在本報告日期後，COVID-19的發展和蔓延令本集團經濟條件的進一步變化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影響，在本報告日並無法估計其程度。本集團將持續關注COVID-19的情況，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影響。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就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權益概要乃摘錄自本年報及招股章程所載之會計師報告，有關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299,756	365,436	315,751	273,912	329,920
毛利	69,452	86,995	99,505	90,523	71,067
除所得稅前溢利	31,233	45,195	63,997	61,901	55,863
所得稅開支	(4,867)	(8,256)	(11,730)	(11,824)	(9,371)
年內溢利	26,366	36,939	52,267	50,077	46,49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5,700	3,508	5,376	3,814	1,762
流動資產	286,247	298,990	269,232	159,841	166,983
資產總值	291,947	302,498	274,608	163,655	168,745
非流動負債	1,180	–	–	–	178
流動負債	63,188	83,479	66,523	80,708	82,725
負債總額	64,368	83,479	66,523	80,708	82,903
權益總額	227,579	219,019	208,085	82,947	85,842